

厦门市市政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苏亚专审 [2014] 36 号

审计机构：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 址：南京市中山北路 105-6 号中环国际广场 22-23 层

邮 编：210009

传 真：025-83235046

电 话：025-83235002

网 址：www.syjc.com

电子信箱：info@syjc.com

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苏亚专审[2014]36号

审计报告

江苏省交通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厦门市市政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市市政设计院）财务报表，包括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及资产负债表，2012年度、2013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及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现金流量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厦门市市政设计院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

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厦门市政设计院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厦门市政设计院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2 年度、201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玉生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栩

中国 南京市

二〇一四年三月十五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厦门市市政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产	注释	2013. 12. 31	2012. 12. 31	负债和所有者权 益	注释	2013. 12. 31	2012. 12. 31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五-1	68,671,973.43	59,372,438.97	短期借款			
结算备付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出资金				吸收存款及同业 存放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1,024,885.43		拆入资金			
应收票据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账款	五-3	163,399,408.41	181,071,091.63	应付票据			
预付款项	五-4	975,171.30	444,665.89	应付账款	五-12	38,109,571.03	24,112,953.56
应收保费				预收款项	五-13	10,047,415.99	6,981,218.35
应收分保账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 产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付手续费及佣 金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五-14	41,352,736.63	32,429,679.13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五-15	48,012,770.35	37,962,320.91
其他应收款	五-5	4,802,150.76	4,396,779.82	应付利息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付股利	五-16	66,358,152.00	7,778,220.00
存货				其他应付款	五-17	10,380,737.91	9,236,920.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资产				应付分保账款			
其他流动资产				保险合同准备金			
流动资产合计		238,873,589.33	245,284,976.31	代理买卖证券款			
非流动资产：				代理承销证券款			
发放贷款及垫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 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流动负债合计		214,261,383.91	118,501,312.90
长期应收款				非流动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	五-6	24,035,536.84	25,602,303.23	应付债券			
固定资产	五-7	11,066,680.24	6,401,588.98	长期应付款			
在建工程				专项应付款			
工程物资				预计负债			
固定资产清理				递延所得税负债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18	988,400.00	988,400.00
油气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988,400.00	988,400.00
无形资产	五-8	989,545.27	713,700.06	负债合计		215,249,783.91	119,489,712.90
开发支出				所有者权益			
商誉				实收资本（或股 本）	五-19	9,000,000.00	9,0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五-9	2,485,122.18	1,581,285.38	资本公积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0	7,785,543.40	6,284,867.48	减：库存股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专项储备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362,427.93	40,583,745.13	盈余公积	五-20	7,225,259.36	7,225,259.36
				一般风险基金			
				未分配利润	五-21	53,760,973.99	150,153,749.1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69,986,233.35	166,379,008.5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69,986,233.35	166,379,008.54
资产总计		285,236,017.26	285,868,721.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 计		285,236,017.26	285,868,721.4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厦门市市政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注释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五-22	179,654,454.09	146,333,235.57
其中：营业收入	五 22	179,654,454.09	146,333,235.5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5,892,615.77	124,236,603.98
其中：营业成本	五-22	113,746,685.29	85,594,824.9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23	6,594,020.75	6,302,807.7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五-24	29,972,055.06	23,809,722.34
财务费用	五-25	-422,849.06	-349,878.28
资产减值损失	五-26	6,002,703.73	8,879,127.2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27	24,885.4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28	785,457.15	73,156.1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572,180.90	22,169,787.76
加：营业外收入	五-29	1,121,413.80	432,419.49
减：营业外支出	五-30	110,116.41	325,817.8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583,478.29	22,276,389.39
减：所得税费用	五-31	6,851,253.48	6,461,818.7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732,224.81	15,814,570.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732,224.81	15,814,570.62
少数股东损益		0.00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18,732,224.81	15,814,570.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732,224.81	15,814,570.6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厦门市市政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注释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9,794,993.47	156,128,500.8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2	4,690,379.03	3,131,906.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4,485,372.50	159,260,407.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842,540.58	30,724,865.7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0,728,914.71	58,343,888.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626,458.72	22,562,463.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2	21,384,829.06	17,164,274.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582,743.07	128,795,492.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902,629.43	30,464,914.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6,000,000.00	17,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85,457.15	73,156.1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00.00	2,1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790,457.15	17,075,256.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848,484.12	2,849,691.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87,000,000.00	17,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848,484.12	19,849,691.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58,026.97	-2,774,435.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6,545,068.00	4,050,176.3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545,068.00	4,050,176.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545,068.00	-4,050,176.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299,534.46	23,640,303.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372,438.97	35,732,135.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671,973.43	59,372,438.9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厦门市市政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附注一、公司基本情况

厦门市市政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由厦门市市政工程设计院改制设立，于 2004 年 1 月 16 日取得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 350200100007574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住所：厦门市思明区美湖路 15 号；法定代表人：刘万信；注册资本：人民币 900.00 万元。

公司前身是厦门市市政工程设计院，成立于 1982 年；2003 年 12 月，经厦门市市政园林局批准（夏市政园林（2003）343 号）改制设立厦门市市政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公司经营范围：1、市政行业（给水工程、道路工程、桥梁工程、城市隧道工程）专业甲级（有效期至 2015 年 4 月 20 日）；2、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公路行业（公路）专业丙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市政行业乙级（有效期至 2015 年 2 月 10 日）；3、工程测量工程勘察乙级；4、市政公用工程（市政交通、给排水）咨询甲级（有效期至 2017 年 8 月 14 日）；5、市政公用工程（燃气热力、风景园林、环境卫生）、公路咨询丙级（有效期至 2017 年 8 月 14 日）。（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附注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并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遵守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四、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一）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对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

公司在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对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

1、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以公司在购买日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计量基础，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合并成本以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符合确认条件的或有对价之和确定。

3、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在取得的可辨认资产和负债之间进行分配。

（1）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未来经济利益预期能够流入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

（2）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

（3）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的义务预期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

（4）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公允价值计量。

（5）公司在对企业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合并中取得可辨认资产和负债时，不予考虑被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之前已经确认的商誉和递延所得税项目。

4、企业合并成本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差额的处理

（1）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公司对初始确认后的商誉不进行摊销，在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以其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

（2）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①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

②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 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有关费用的处理

1、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公司为企业合并而发行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佣金、手续费等费用,计入债务性证券的初始计量金额。

(1) 债券如为折价或面值发行的,该部分费用增加折价的金额;

(2) 债券如为溢价发行的,该部分费用减少溢价的金额。

3、公司在合并中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的初始计量金额。

(1) 在溢价发行权益性证券的情况下,该部分费用从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中扣除;

(2) 在面值或折价发行权益性证券的情况下,该部分费用冲减留存收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一) 合并范围的确定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二) 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三)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抵销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由母公司编制。

(四) 子公司发生超额亏损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反映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其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冲减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未分配利润);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五）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1、报告期内增加子公司的处理

（1）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而增加子公司的，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余额，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2）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而增加子公司的，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余额，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2、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的处理

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的，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余额，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包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

公司将持有的期限短（自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一）外币业务的核算方法

1、外币交易的初始确认

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公司均按照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即期汇率（中间价）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其中，对发生的外币兑换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公司按照交易发生日实际采用的汇率进行折算。

2、资产负债表日或结算日的调整或结算

资产负债表日或结算日，公司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分别进行处理：

（1）外币货币性项目的会计处理原则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在资产负债表日或结算日，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日或结算日的即期汇率（中间价）折算，对因汇率波动而产生的差额调整外币货币性项目的记账本位币金额，

同时作为汇兑差额处理。其中，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有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2) 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会计处理原则

①对于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公司仍按照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中间价）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不产生汇兑差额。

②对于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的存货，如果其可变现净值以外币确定，则公司在确定存货的期末价值时，先将可变现净值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再与以记账本位币反映的存货成本进行比较。

③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非货币性项目，如果期末的公允价值以外币反映，则公司先将该外币按照公允价值确定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再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进行比较，其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二) 外币报表折算的会计处理方法

1、公司按照下列方法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1)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2)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或者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按照上述方法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比照上述方法处理。

2、公司按照下列方法对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的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1) 公司对资产负债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予以重述，对利润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变动予以重述，再按照最近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进行折算。

(2) 在境外经营不再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时，公司对财务报表停止重述，按照停止之日的价格水平重述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3、公司在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照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一) 金融工具的分类

1、金融资产的分类

公司根据业务特点、投资策略和风险管理要求，将取得的金融资产分为以下四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2）持有至到期投资；（3）应收款项；（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金融负债的分类

公司根据业务特点和风险管理要求，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分为以下两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其他金融负债。

（二）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

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计量金额，相关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股利或应收利息。持有期间取得的现金股利或债券利息，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并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计量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计量金额。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利息。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摊余成本计量。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项持有至到期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按照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摊余成本计量。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股利或应收利息。持有期间取得的现金股利或债券利息，计入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

他资本公积)。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按照发生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入账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费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摊余成本计量。

(三)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公司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2、金融资产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处理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公司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公司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3、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处理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四)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1、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

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该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2、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3、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公司如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五）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2、没有标明利率的短期应收款项和应付款项的现值与实际交易价格相差很小的，按照实际交易价格计量。

（六）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

（1）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2）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者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则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七）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的改变致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公司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司将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出售或重分类不属于公司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也将该类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

十、应收款项

（一）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1、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是指期末在 30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2、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则按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经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并入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依据资产负债表日，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1）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3）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4）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债务重组。

（二）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单项金额重大但经单独测试后未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加上扣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后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应收款项账龄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其他组合

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内的应收款项。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公司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30	3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其他组合，公司不计提坏账准备。

（三）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是指单项金额在 300.00 万元以下的应收款项。

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同时，公司将扣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后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应收款项账龄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存货

（一）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分为材料（商品）采购、原材料、周转材料（包括包装物和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

（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材料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发出库存商品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三）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1、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1）库存商品（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3）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公司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4）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2、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1）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公司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

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四）存货的盘存制度

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并定期进行实地盘点。

（五）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公司领用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公司领用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一）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1）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发生或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发生或承担的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按照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其中：

①企业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②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该或有对价也计入合并成本。

③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应享有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应享有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1）通过以支付的现金、付出的非货币性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以其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2）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按照投资各方在投资合同或协议中约定的价值

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但投资合同或协议中约定价值不公允的，公司按照取得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通过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以债权转为股权所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4)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情况下，公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公司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发生的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计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无论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应收股利单独核算，不构成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二)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1)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2)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不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均按照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3)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但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2、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1)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2)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3)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公司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损益的基础上经过适当调整后计算确定。但是，公司对无法合理确定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公允价值的、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

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较小的或是其他原因导致无法取得被投资单位有关资料的，直接以被投资单位的账面净损益为基础计算确认投资损益。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公司在确认由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时，对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收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并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予以确认。公司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与其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也按照上述原则进行抵销，并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按照下列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如果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则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的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款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公司仍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按照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照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金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和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4)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份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三)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公司与其他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

2、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四)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项目计提减值准备。

1、按成本法核算的、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高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公司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可收回金额根据长期股权

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三、投资性房地产

(一) 投资性房地产的范围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能够单独计量和出售的房地产。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建筑物、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二) 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条件

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与该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2、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三)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1、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或摊销方法

(1)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建筑物的后续计量，比照固定资产的后续计量，按月计提折旧。

(2)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土地使用权的后续计量，比照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按月进行摊销。

2、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投资性房地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则对投资性房地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部分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按照单项投资性房地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其可收回金额的差额确定。

十四、固定资产

(一)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固定资产折旧

1、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土地以外，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2、公司固定资产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并按照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0	5.00	4.75-3.17
机器设备	4-8	5.00	23.750-11.875
运输设备	8	5.00	11.875
办公及电子设备	4	5.00	23.75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公司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预计净残值和尚可使用寿命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复核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折旧方法，如有变更，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5、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三）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

（1）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2）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

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4)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四)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1、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满足融资租赁标准的租入固定资产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2、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和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作为融资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五)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1、与固定资产有关的更新改造、装修等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

2、与固定资产有关的修理费用等后续支出，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在建工程

(一)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二)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照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自营工程，按照直接材料、直接人工、直接机械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照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在以借款进行的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在建工程成本。

公司对于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并按照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照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三）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

（1）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2）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3）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六、无形资产

（一）自行研究开发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自满足资本化条件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确定，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公司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其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其开发阶段的支出，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如果确实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则将其所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公司将取得的无形资产分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达到预定用途时起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摊销，不预留残值。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通常计入当期损益；某项无形资产包含的经济利益通过所生产的产品或其他资产实现的，其摊销金额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

无形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摊销率列示如下：

无形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摊销率(%)
软件	5	0.00	20.00

资产负债表日，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公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进行摊销，但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三）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估计

1、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按照不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确定；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公司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计入使用寿命。

2、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公司综合各方面的情况，通过聘请相关专家进行论证或者与同行业的情况进行比较以及参考公司的历史经验等方法来确定无形资产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3、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该项无形资产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四）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

（1）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2）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3）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4）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5）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

额。公司难以对单项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五）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与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根据研究与开发的实际情况，公司将研究开发项目区分为研究阶段与开发阶段。

1、研究阶段

研究阶段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2、开发阶段

开发阶段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六）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七）土地使用权的处理

1、公司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确认为无形资产，但改变土地使用权用途，用于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的，将其转为投资性房地产。

2、公司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分别进行处理。

3、外购土地及建筑物支付的价款在建筑物与土地使用权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十七、借款费用

（一）借款费用的范围

公司的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

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二）借款费用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三）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的确定

1、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的确定

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其中，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时间的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公司将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3、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时点的确定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当期损益。

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且每部分在其他部分继续建造过程中可供使用或者可对外销售，且为使该部分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实质上已经完成的，停止与该部分资产相关的借款费用的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四）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1、借款利息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公司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3)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4)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能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2、借款辅助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1)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汇兑差额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十八、预计负债

(一) 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重组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三个条件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项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的金额按照该或有事项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计量。

1、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2、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十九、收入确认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其确认原则如下：

(一)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原则

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二)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原则

1、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情况下的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原则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

2、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情况下的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原则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以下三种情况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1) 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能够得到补偿，则按已收或预计能够收回的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

(2) 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部分能够得到补偿，则按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

(3) 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则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主营业务成本），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三)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原则

公司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

二十、政府补助

（一）政府补助的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二）政府补助的确认原则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三）政府补助的计量

- 1、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 2、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名义金额为人民币 1 元）。

（四）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取得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金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2）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递延所得税

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所得税。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分析比较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暂时性差异的，在

有关暂时性差异发生当期且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分别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1) 公司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确定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包括未来期间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转回期间因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转回而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依据

公司将当期和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计量

1、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公司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2、适用税率发生变化的，公司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重新计量，除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将其影响数计入税率变化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3、公司在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时，采用与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的预期方式相一致的税率和计税基础。

4、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进行折现。

二十二、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一) 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在本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没有发生变更。

(二) 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在本报告期内主要会计估计没有发生变更。

二十三、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公司在本报告期内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附注三、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项税额-可抵扣进项税额	3%、6%
营业税	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附注四、企业合并与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厦门市鹭正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全资	福建省厦门市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业务	102.00 万元		102.00 万元	无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厦门市鹭正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2、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公司在本报告期内，无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事项。

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另有说明外，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1)库存现金	22,019.34	75,482.17
(2)银行存款	68,649,954.09	59,296,956.80
(3)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68,671,973.43	59,372,438.97

2、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明细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24,885.43	

(2) 公司无变现有限制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3、应收账款

(1) 按种类披露的应收账款

种类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193,506,083.20	100.00	30,106,674.79	15.56
(2) 其他组合				
组合小计	193,506,083.20	100.00	30,106,674.79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93,506,083.20	100.00	30,106,674.79	/

续上表

种类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205,539,263.71	100.00	24,468,172.08	11.90
(2) 其他组合				
组合小计	205,539,263.71	100.00	24,468,172.08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05,539,263.71	100.00	24,468,172.08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4,838,019.66	43.84	4,241,900.98	86,147,191.41	41.92	4,307,359.57
1~2年	47,499,307.73	24.55	4,749,930.77	71,288,036.38	34.68	7,128,803.64
2~3年	38,047,235.88	19.66	7,609,447.18	34,564,621.57	16.82	6,912,924.31
3~4年	12,119,937.96	6.26	3,635,981.39	3,253,113.09	1.58	975,933.93
4~5年	2,264,335.00	1.17	1,132,167.50	10,286,301.26	5.00	5,143,150.63
5年以上	8,737,246.97	4.52	8,737,246.97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合计	193,506,083.20	100.00	30,106,674.79	205,539,263.71	100.00	24,468,172.08

(2)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情况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欠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欠款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福建省厦门市公路局	非关联方	23,806,250.24	一年以内 687.05 万元, 1-2 年 1319.51 万元, 2-3 年 297.67 万元, 3-4 年 14.14 万元, 4-5 年 38.16 万元, 5 年以上 24.11 万元	12.30
厦门百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182,790.61	1 年以内 552.03 万元, 1-2 年 224.35 万元, 2-3 年 219.46 万元, 3-4 年 17.96 万元, 4-5 年 4.48 万元	5.26
厦门市东区开发公司	非关联方	9,203,730.34	1 年以内 142.26 万元, 1-2 年 229.59 万元, 2-3 年 304.14 万元, 3-4 年 244.97 万元	4.76
平潭县岚城组团指挥部	非关联方	10,889,400.00	1 年以内 132.6 万元, 1-2 年 254.15 万元, 2-3 年 702.02 万元, 3-4 年 0.17 万元	5.63
上海斯美科汇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875,168.00	1 年以内 407.51 万元, 1-2 年 418.28 万元, 2-3 年 61.73 万元	4.59
合计		62,957,339.19		32.54

4、预付款项

(1) 按账龄列示的预付款项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22,668.19	94.62	398,027.89	89.51
1~2 年	22,865.11	2.34	46,638.00	10.49
2~3 年	29,638.00	3.04		
3 年以上				
合计	975,171.30	100.00	444,665.89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欠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厦门市市政建设开发总公司	非关联方	304,003.13	2013 年 12 月 274,365.13 元, 2011 年 12 月 29,638.00 元。	租金、物业管理费
闽北经济开发区投资开发有	非关联方	18,000.00	2012 年 7 月	房租押金

限公司				
陈林	非关联方	11,520.00	2013年5月	预付机票款
何炫清	非关联方	11,520.00	2013年5月	预付机票款
沈文富	非关联方	11,160.00	2013年5月	预付机票款
合计		322,003.10		

(3)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情况

5、其他应收款

(1) 按种类披露的其他应收款

种类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账龄组合	5,837,649.56	100	1,035,498.80	17.74
(2) 其他组合				
组合小计	5,837,649.56	100	1,035,498.80	17.7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5,837,649.56		1,035,498.80	/

续上表

种类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账龄组合	5,068,077.60	100.00	671,297.78	13.25
(2) 其他组合				
组合小计	5,068,077.60	100.00	671,297.78	13.2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5,068,077.60	100.00	671,297.78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122,686.09	36.36	106,134.31	2,320,990.55	45.80	116,049.53
1~2 年	1,442,876.42	24.72	144,287.64	1,052,000.00	20.76	105,200.00
2~3 年	787,000.00	13.48	157,400.00	744,086.00	14.68	148,817.20
3~4 年	624,086.00	10.69	187,225.80	921,100.00	18.17	276,330.00
4~5 年	841,100.00	14.41	420,550.00	10,000.00	0.20	5,000.00
5 年以上	19,901.05	0.34	19,901.05	19,901.05	0.39	19,901.05
合计	5,837,649.56	100.00	1,035,498.80	5,068,077.60	100.00	671,297.78

(2)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情况

股东名称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欠款金额	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欠款金额	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厦门市市政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工会	808,100.00	400,450.00	799,100.00	239,730.00
合计	808,100.00	400,450.00	799,100.00	239,730.00

(3)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欠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欠款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厦门市建设工程交易中心	非关联方	1,007,000.00	1 年以内 558,000.00 元, 1-2 年 496,000.00 元	17.25
厦门市市政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工会	本公司的股东	808,100.00	1-2 年 9,000.00 元, 4-5 年 799,100.00 元	13.84
合肥市政府采购中心	非关联方	535,000.00	1 年以内 405,000.00 元, 1-2 年 80,000 元, 2-3 年 50,000 元	9.16
晋江市工程招标中心	非关联方	400,000.00	1 年以内 100,000 元, 1-2 年 80,000 元, 2-3 年 200,000 元, 3-4 年 20,000 元	6.85
龙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公司	非关联方	341,086.00	3-4 年	5.84
合计		3,091,186.00		52.94

6. 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1)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原价合计	32,152,007.80	-	-	32,152,007.80
①房屋及建筑物	32,152,007.80			32,152,007.80
②土地使用权				
(2)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6,549,704.57	1,566,766.39	-	8,116,470.96
①屋屋及建筑物	6,549,704.57	1,566,766.39		8,116,470.96
②土地使用权				
(3)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25,602,303.23	-	-	24,035,536.84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①房屋及建筑物	25,602,303.23			24,035,536.84
②土地使用权				
(4)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合计				
①房屋及建筑物				
②土地使用权				
(5)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25,602,303.23	-	-	24,035,536.84
①屋及建筑物	25,602,303.23	-	-	24,035,536.84
②土地使用权				

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1)固定资产原价合计	12,040,953.40	6,712,894.54	302,944.00	18,450,903.9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56,307.60	4,367,291.98		5,023,599.58
运输设备	6,623,118.28	711,180.44	302,944.00	7,031,354.72
办公及电子设备	4,761,527.52	1,634,422.12		6,395,949.64
(2)累计折旧合计	5,639,364.42	2,038,867.08	294,007.80	7,384,223.7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40,360.00	114,210.82		654,570.82
运输设备	2,937,408.24	804,003.00	294,007.80	3,447,403.44
办公及电子设备	2,161,596.18	1,120,653.26		3,282,249.44
(3)固定资产净值合计	6,401,588.98			11,066,680.2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15,947.60			4,369,028.76
运输设备	3,685,710.04			3,583,951.28
办公及电子设备	2,599,931.34			3,113,700.20
(4)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5)固定资产净额合计	6,401,588.98			11,066,680.2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15,947.60			4,369,028.76
运输设备	3,685,710.04			3,583,951.28
办公及电子设备	2,599,931.34			3,113,700.20

本期计提折旧额 2,038,867.08 元。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武夷山房屋	4,315,430.39	2013年6月买入房产
美湖路15号房屋	53,598.46	2004年改制转入
合计	4,369,028.85	

8、无形资产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1)无形资产账面原价合计	1,428,004.58	739,437.03		2,167,441.61
其中：软件	1,428,004.58	739,437.03		2,167,441.61
(2)累计摊销合计	714,304.52	463,591.82		1,177,896.34
其中：软件	714,304.52	463,591.82		1,177,896.34
(3)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713,700.06			989,545.27
其中：软件	713,700.06			989,545.27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软件				
(5)无形资产账面净额合计	713,700.06			989,545.27
其中：软件	713,700.06			989,545.27

本期摊销额 463,591.82 元。

9.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2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 12月31日	其他 减少的原 因
			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办公室装修及家 具	1,581,285.3 8	1,396,152. 55	492,315. 75		2,485,122.1 8	
合计	1,581,285.3 8	1,396,152. 55	492,315. 75		2,485,122.1 8	

10、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减值准备	7,785,543.40	6,284,867.48
合计	7,785,543.40	6,284,867.48

11、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25,139,469.86	6,002,703.73			31,142,173.59

合计	25,139,469.86	6,002,703.73		31,142,173.59
----	---------------	--------------	--	---------------

12、应付账款

(1) 按账龄列示的应付账款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5,072,264.27	39.55	8,411,760.75	34.88
1~2年	7,419,198.95	19.47	7,137,654.24	29.60
2~3年	7,054,569.24	18.51	2,348,268.43	9.74
3年以上	8,563,538.57	22.47	6,215,270.14	25.78
合计	38,109,571.03	100.00	24,112,953.56	100.00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13、预收款项

(1) 按账龄列示的预收款项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9,182,250.42	91.39	6,055,147.28	86.73
1~2年	652,891.57	6.50	727,255.07	10.42
2~3年	13,458.00	0.13	198,816.00	2.85
3年以上	198,816.00	1.98		
合计	10,047,415.99	100.00	6,981,218.35	100.00

(2) 本报告期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14、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2013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2,429,679.13	71,716,272.79	62,793,215.29	41,352,736.63
(2)职工福利费		2,347,246.89	2,347,246.89	
(3)社会保险费		2,819,347.71	2,819,347.71	-
(4)住房公积金		2,424,241.71	2,424,241.71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44,863.11	344,863.11	
合计	32,429,679.13	79,651,972.21	70,728,914.71	41,352,736.63

15、应交税费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	-------------	-------------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增值税	9,145,808.55	9,613,788.38
营业税	53,526.85	574,298.05
企业所得税	37,355,279.89	26,135,677.00
个人所得税	337,341.49	411,123.44
城市维护建设税	649,992.06	713,166.10
教育附加费	463,207.75	503,656.71
其他	7,613.76	10,611.23
合计	48,012,770.35	37,962,320.91

16、应付股利

股东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超过1年未支付的原因
陈自华	5,850,000.00	548,437.50	
谢泽云	1,470,000.00	137,812.50	
陈延东	9,600,000.00	900,000.00	
刘宏	2,220,000.00	208,125.00	
黄莉萍	1,050,000.00	98,437.50	
陈建国		329,062.50	
蔡元钊	585,000.00		
杨一芳	2,340,000.00		
陈乐嘉	585,000.00		
刘万信	2,820,000.00	264,375.00	
周继办	1,380,000.00	1,162,443.00	
叶诚朴	1,800,000.00	168,750.00	
黄雪芬	1,050,000.00	98,437.50	
黄一虹	1,290,000.00	120,937.50	
吕沁惠	900,000.00	84,375.00	
刘劲	2,370,000.00	222,187.50	
陈斌	2,460,000.00	230,625.00	
詹丽	1,800,000.00	168,750.00	
马健飏	2,100,000.00	196,875.00	
朱荣食	630,000.00	59,062.50	
李健	630,000.00	59,062.50	
郑勇驻	1,290,000.00	120,937.50	

股东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超过1年未支付的原因
陈晖	1,140,000.00	106,875.00	
徐涛	510,000.00	47,812.50	
高世生	870,000.00	81,562.50	
梁奕	240,000.00	22,500.00	
陈飞凤	300,000.00	28,125.00	
沈琦阳	120,000.00	11,250.00	
周敏	600,000.00	56,250.00	
洪永福	510,000.00	47,812.50	
田靖宇	240,000.00	22,500.00	
李晓彬	300,000.00	28,125.00	
王姝	210,000.00	19,687.50	
王亚根	270,000.00	25,312.50	
蔡小健	210,000.00	19,687.50	
温鹏彬	210,000.00	19,687.50	
颜小燕	210,000.00	19,687.50	
郭莉莎	30,000.00	2,812.50	
江美恋	60,000.00	5,625.00	
厦门市市政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工会	16,108,152.00	2,034,214.50	超过1年未支付金额2,034,214.50元,待结算
合计	66,358,152.00	7,778,220.00	

17、其他应付款

(1) 按账龄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087,203.23	97.17	7,438,384.64	80.53
1~2年			1,189,785.90	12.88
2~3年	3,995.90	0.04	147,000.00	1.59
3年以上	289,538.78	2.79	461,750.41	5.00
合计	10,380,737.91	100.00	9,236,920.95	100.00

(2)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18、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改制提留风险责任金	988,400.00	988,400.00

19、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201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投资金额	比例			投资金额	比例
陈延东	1,440,000.00	16.00%			1,440,000.00	16.00%
陈自华	877,500.00	9.75%			877,500.00	9.75%
陈建国	526,500.00	5.85%		526,500.00		
蔡元钗			87,750.00		87,750.00	0.975%
杨一芳			351,000.00		351,000.00	3.90%
陈乐嘉			87,750.00		87,750.00	0.975%
刘万信	423,000.00	4.70%			423,000.00	4.70%
陈斌	369,000.00	4.10%			369,000.00	4.10%
刘劲	355,500.00	3.95%			355,500.00	3.95%
刘宏	333,000.00	3.70%			333,000.00	3.70%
马健飏	315,000.00	3.50%			315,000.00	3.50%
叶诚朴	270,000.00	3.00%			270,000.00	3.00%
谢泽云	220,500.00	2.45%			220,500.00	2.45%
周继办	207,000.00	2.30%			207,000.00	2.30%
黄一虹	193,500.00	2.15%			193,500.00	2.15%
郑勇驻	193,500.00	2.15%			193,500.00	2.15%
陈晖	171,000.00	1.90%			171,000.00	1.90%
黄莉萍	157,500.00	1.75%			157,500.00	1.75%
黄雪芬	157,500.00	1.75%			157,500.00	1.75%
吕沁惠	135,000.00	1.50%			135,000.00	1.50%
高世生	130,500.00	1.45%			130,500.00	1.45%
詹丽	270,000.00	3.00%			270,000.00	3.00%
朱荣食	94,500.00	1.05%			94,500.00	1.05%

股东名称	201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投资金额	比例			投资金额	比例
李健	94,500.00	1.05%			94,500.00	1.05%
周敏	90,000.00	1.00%			90,000.00	1.00%
徐涛	76,500.00	0.85%			76,500.00	0.85%
洪永福	76,500.00	0.85%			76,500.00	0.85%
陈飞凤	45,000.00	0.50%			45,000.00	0.50%
李晓彬	45,000.00	0.50%			45,000.00	0.50%
王亚根	40,500.00	0.45%			40,500.00	0.45%
梁奕	36,000.00	0.40%			36,000.00	0.40%
田靖宇	36,000.00	0.40%			36,000.00	0.40%
王姝	31,500.00	0.35%			31,500.00	0.35%
蔡小健	31,500.00	0.35%			31,500.00	0.35%
温鹏彬	31,500.00	0.35%			31,500.00	0.35%
颜小燕	31,500.00	0.35%			31,500.00	0.35%
沈琦阳	18,000.00	0.20%			18,000.00	0.20%
江美恋	9,000.00	0.10%			9,000.00	0.10%
郭莉莎	4,500.00	0.05%			4,500.00	0.05%
厦门市市政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工会	1,462,500.00	16.25%			1,462,500.00	16.25%
合计	9,000,000.00	100.00%	526,500.00	526,500.00	9,000,000.00	100.00%

2013年9月，公司股权变动：2006年12月28日，股东陈建国去世，其所持有本公司5.85%股权由其继承人蔡元钗、杨一芳和陈乐嘉共同继承，三人分别持有本公司0.975%，3.9%和0.975%股权。2013年9月6日，本公司办理了股权变更工商登记手续。

20、盈余公积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7,225,259.36			7,225,259.36

21、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50,153,749.18	144,495,336.52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50,153,749.18	144,495,336.5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732,224.81	15,814,570.62
盈余公积补亏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15,125,000.00	10,156,157.96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53,760,973.99	150,153,749.18

2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基本情况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78,642,281.47	145,291,209.89	主营业务成本	112,168,252.23	84,243,988.14
其他业务收入	1,012,172.62	1,042,025.68	其他业务成本	1,578,433.06	1,350,836.83
合计	179,654,454.09	146,333,235.57	合计	113,746,685.29	85,594,824.97

（2）主营业务（分产品、分劳务）

产品（劳务）名称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设计服务	177,930,492.30	111,601,146.01	144,328,544.89	83,882,203.64
施工图审查	711,789.17	567,106.22	962,665.00	361,784.50
合计	178,642,281.47	112,168,252.23	145,291,209.89	84,243,988.14

（3）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2013 年度	占 2013 年营业收入的比例 (%)
南平市武夷新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0,102,522.43	16.76
漳州市市政工程管理处	10,002,059.94	5.57
厦门市市政建设开发总公司	13,911,300.00	7.74
厦门百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6,324,300.00	3.52
晋江市市政园林局	7,443,300.00	4.14
合计	67,783,482.37	37.73

续上表：

客户名称	2012 年度	占 2012 年营业收入的比例 (%)
南平市武夷新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498,429.71	14.01
厦门市公路局	17,025,100.00	11.63
厦门百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2,093,724.62	8.26
三明市台江新区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6,032,700.00	4.12
上海斯美科汇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182,800.00	2.86
合计	59,832,754.33	40.88

23、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计缴标准
营业税	5,675,772.33	5,339,407.52	营业额的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442,420.24	481,723.87	应纳流转税额的 7%
教育费附加	314,099.42	331,434.51	应纳流转税额的 5%
房产税	122,732.71	125,043.08	营业额的 12%
其他	38,996.05	25,098.74	
合计	6,594,020.75	6,302,707.72	

24、管理费用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914,486.35	4,346,788.87
2、福利费	1,590,647.23	983,045.74
3、社会保险费	2,752,089.87	1,827,480.13
4、住房公积金	2,424,241.71	2,297,430.54
5、工会经费	250,228.41	240,000.00
6、职工教育经费	94,634.70	226,647.70
7、税金(包括房产税、印花税等)	142,732.88	90,234.67
8、计提的折旧	235,271.27	246,291.90
9、无形资产摊销	426,956.68	381,841.50
10、办公费	3,227,155.77	2,943,466.80
11、差旅费	3,310,305.31	2,321,611.59
12、业务招待费	2,184,312.24	2,066,692.90
13、车辆使用费	1,471,309.45	1,401,941.55
14、水电费	504,571.84	271,990.95
15、修理费	513,598.80	211,957.40

16、会务费	535,936.00	373,533.08
17、邮电费	161,434.67	121,062.14
18、咨询费	1,605,504.69	262,000.00
19、低值易耗品摊销	448,496.36	363,987.61
20、其他	3,178,140.83	2,831,717.27
合计	29,972,055.06	23,809,722.34

25、财务费用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431,831.63	356,250.35
加：手续费支出	8,982.57	6,372.07
合计	-422,849.06	-349,878.28

26、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坏账损失	6,002,703.73	8,879,127.23
合计	6,002,703.73	8,879,127.23

2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885.43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8、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75,829.75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09,627.40	73,156.17
合计	785,457.15	73,156.17

29、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1、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926.00	2,100.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926.00	2,100.0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2、政府补助	945,446.00	346,630.00
3、其他	175,041.80	83,689.49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合计	1,121,413.80	432,419.49

30、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1、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862.20	108,486.1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862.20	108,486.10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2、捐赠支出	6,000.00	
3、其他	99,254.21	217,331.76
合计	110,116.41	325,817.86

31、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8,351,929.41	8,681,600.59
递延所得税调整	-1,500,675.93	-2,219,781.82
合计	6,851,253.48	6,461,818.77

32、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收往来款	3,155,474.50	2,378,195.84
政府补贴款	945,446.00	346,630.00
利息收入	431,831.63	356,250.35
其他	157,626.90	50,830.00
合计	4,690,379.03	3,131,906.19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付往来款	5,705,682.74	4,708,696.70
付现费用	15,576,435.31	12,238,245.99
其他	102,711.01	217,331.75
合计	21,384,829.06	17,164,274.44

33、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净利润	18,732,224.81	15,814,570.62
加：资产减值准备	6,002,703.73	8,879,127.2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605,633.47	3,479,896.56
无形资产摊销	463,591.82	407,781.5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92,315.75	422,098.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36.20	-2,10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8,486.1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885.4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85,457.15	-73,156.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00,675.93	-2,219,781.8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733,103.14	-30,561,582.0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7,180,139.02	34,209,574.1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902,629.43	30,464,914.8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8,671,973.43	59,372,438.97
减：现金的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9,372,438.97	35,732,135.90
加：现金等价物的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299,534.46	23,640,303.07

附注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厦门市鹭正施工图审查有限	全资	有限公司	福建省厦门市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业	102万元	100.00	100.00	79129703-0

公司				务			
----	--	--	--	---	--	--	--

2、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陈延东	本公司的股东
陈自华	本公司的股东
陈建国	本公司的股东
蔡元钗	本公司的股东
杨一芳	本公司的股东
陈乐嘉	本公司的股东
刘万信	本公司的股东
陈斌	本公司的股东
刘劲	本公司的股东
刘宏	本公司的股东
马健飏	本公司的股东
叶诚朴	本公司的股东
谢泽云	本公司的股东
周继办	本公司的股东
黄一虹	本公司的股东
郑勇驻	本公司的股东
陈晖	本公司的股东
黄莉萍	本公司的股东
黄雪芬	本公司的股东
吕沁惠	本公司的股东
高世生	本公司的股东
詹丽	本公司的股东
朱荣食	本公司的股东
李健	本公司的股东
周敏	本公司的股东
徐涛	本公司的股东
洪永福	本公司的股东
陈飞凤	本公司的股东
李晓彬	本公司的股东
王亚根	本公司的股东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梁奕	本公司的股东
田靖宇	本公司的股东
王姝	本公司的股东
蔡小健	本公司的股东
温鹏彬	本公司的股东
颜小燕	本公司的股东
沈琦阳	本公司的股东
江美恋	本公司的股东
郭莉莎	本公司的股东
厦门市市政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工会	本公司的股东

3、关联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陈斌	140,000.00	
其他应收款	厦门市市政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工会	808,100.00	799,100.00

附注七、或有事项

截止2013年12月31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附注八、承诺事项

截止2013年12月31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对外承诺事项。

附注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附注十、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另有说明外，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1、应收账款

种类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193,374,912.20	100.00	30,098,957.74	15.57
(2) 其他组合				
组合小计	193,374,912.20	100.00	30,098,957.74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93,374,912.20	100.00	30,098,957.74	/
----	----------------	--------	---------------	---

续上表

种类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账龄组合	205,494,307.71	100.00	24,465,924.28	11.91
(2)其他组合				
组合小计	205,494,307.71	100.00	24,465,924.28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05,494,307.71	100.00	24,465,924.28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4,730,018.66	43.82	4,236,500.93	86,102,235.41	41.90	4,305,111.77
1~2年	47,476,137.73	24.55	4,747,613.77	71,288,036.38	34.69	7,128,803.64
2~3年	38,047,235.88	19.68	7,609,447.18	34,564,621.57	16.82	6,912,924.31
3~4年	12,119,937.96	6.27	3,635,981.39	3,253,113.09	1.58	975,933.93
4~5年	2,264,335.00	1.17	1,132,167.50	10,286,301.26	5.01	5,143,150.63
5年以上	8,737,246.97	4.51	8,737,246.97			
合计	193,374,912.20	100.00	30,098,957.74	205,494,307.71	100.00	24,465,924.28

(2)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情况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欠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欠款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福建省厦门市公路局	非关联方	23,806,250.24	1年以内 687.05 万元, 1-2 年 1319.51 万元, 2-3 年 297.67 万元, 3-4 年 14.14 万元, 4-5 年 38.16 万元, 5 年以上 24.11 万元	12.31
厦门百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182,790.61	1 年以内 552.03 万元, 1-2 年 224.35 万元, 2-3 年 219.46 万元, 3-4 年 17.96 万元, 4-5 年 4.48 万元	5.27
厦门市东区开发公司	非关联方	9,203,730.34	1 年以内 142.26 万元, 1-2 年 229.59 万元, 2-3 年 304.14 万元, 3-4 年 244.97 万元	4.76
平潭县岚城组团指挥部	非关联方	10,889,400.00	1年以内132.6万元,1-2年254.15万元, 2-3 年 702.02 万元, 3-4 年 0.17 万元	5.63
上海斯美科汇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875,168.00	1 年以内 407.51 万元, 1-2 年 418.28 万元, 2-3 年 61.73 万元	4.59
合计		62,957,339.19		32.56

2、其他应收款

(1) 按种类披露的其他应收款

种类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账龄组合	5,830,812.65	100	1,035,156.95	17.75
(2) 其他组合				
组合小计	5,830,812.65	100	1,035,156.95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5,830,812.65	100	1,035,156.95	/

续上表

种类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账龄组合	5,068,077.60	100.00	671,297.78	13.25
(2) 其他组合				
组合小计	5,068,077.60	100.00	671,297.78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5,068,077.60	100.00	671,297.78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115,849.18	36.29	105,792.46	2,320,990.55	45.80	116,049.53
1~2年	1,442,876.42	24.75	144,287.64	1,052,000.00	20.76	105,200.00
2~3年	787,000.00	13.50	157,400.00	744,086.00	14.68	148,817.20
3~4年	624,086.00	10.70	187,225.80	921,100.00	18.17	276,330.00
4~5年	841,100.00	14.43	420,550.00	10,000.00	0.20	5,000.00
5年以上	19,901.05	0.33	19,901.05	19,901.05	0.39	19,901.05
合计	5,830,812.65	100.00	1,035,156.95	5,068,077.60	100.00	671,297.78

(2)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情况

股东名称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欠款金额	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欠款金额	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厦门市市政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工会	808,100.00	400,450.00	799,100.00	239,730.00

(3)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欠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欠款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厦门市建设工程交易中心	非关联方	1,007,000.00	1 年以内 558,000.00 元, 1-2 年 496,000.00 元	17.27
厦门市市政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工会	本公司的股东	808,100.00	1-2 年 9,000.00 元, 4-5 年 799,100.00 元	13.86
合肥市政府采购中心	非关联方	535,000.00	1 年以内 405,000.00 元, 1-2 年 80,000.00 元, 2-3 年 50,000.00 元	9.18
晋江市工程招标中心	非关联方	400,000.00	1 年以内 100,000 元, 1-2 年 80,000 元, 2-3 年 200,000.00 元, 3-4 年 20,000.00 元	6.86
龙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公司	非关联方	341,086.00	3-4 年	5.84
合计		3,091,186.00		53.01

3、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厦门市鹭正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20,000.00	1,020,000.00			1,020,000.00

被投资单位名称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2013 年度现金红利
厦门市鹭正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基本情况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77,930,492.30	144,328,544.89	主营业务成本	111,601,146.01	83,882,203.64
其他业务收入	1,012,172.62	1,042,025.68	其他业务成本	1,578,433.06	1,350,836.83
合计	178,942,664.92	145,370,570.57	合计	113,179,579.07	85,233,040.47

(2) 主营业务 (分产品、分劳务)

产品 (劳务) 名称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设计服务	177,930,492.30	111,601,146.01	144,328,544.89	83,882,203.64
合计	177,930,492.30	111,601,146.01	144,328,544.89	83,882,203.64

5、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75,829.75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01,506.85	56,301.37
合计	777,336.60	56,301.37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830,833.85	15,547,329.78
加：资产减值准备	5,996,892.63	8,878,131.6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596,029.76	3,456,016.65
无形资产摊销	463,591.82	407,781.5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92,315.75	422,098.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36.20	-2,10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8,486.1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885.4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77,336.60	-56,301.3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99,223.15	-2,219,532.9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834,186.05	-30,541,670.0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7,040,822.85	34,231,112.9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957,163.73	30,231,352.9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5,828,000.97	56,482,052.76
减：现金的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6,482,052.76	33,092,166.39
加：现金等价物的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345,948.21	23,389,886.37

厦门市市政设计院有限公司

2014年3月15日